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 告  
TD-LTE/LTE FDD 混合組網試驗城市擴大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而作出。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七日，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獲其最終母公司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通集團」）通知，在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八日獲得共計四十個城市TD-LTE/LTE FDD混合組網試驗批准的基礎上，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批准聯通集團TD-LTE/LTE FDD混合組網試驗城市擴大至四十一個，新增城市為嘉興。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國聯合網絡通信有限公司將繼續承擔本次混合組網試驗任務。

承董事會命  
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朱嘉儀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常小兵、陸益民、李福申及張鈞安  
非執行董事：Cesareo Alierta Izuel  
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永霖、黃偉明、John Lawson Thornton、鍾瑞明、  
蔡洪濱及羅范椒芬